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增补一名独立董事，由于有两名候选人，故采取差额投票选举，议案1.01和1.02是互斥议案，股东最多只能在其中的一项子议案投同意票。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3月11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股	600844	丹化科技	2019/3/1	—
B股	900921	丹科B股	2019/3/6	2019/3/1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中建明茂（北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19年2月23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持有4.39%股份的股东中建明茂（北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2019年2月28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中建明茂（北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持股4.39%的股东向董事会提出增加临时提案，提名李越冬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

会就该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越冬，女，1977年1月生。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博士。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审计系副主任，美国注册会计师，财政部国际高端会计人才，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四川省审计学会理事，成都市审计学会副会长，常务理事。曾是审计署审计科研所与北京大学联合培养博士后，审计署境外司联合国项目审计人员。目前还担任科伦药业，高新发展独立董事暨审计委员会主任。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19年2月23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9年3月11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镇江润扬环龙酒店（原镇江金陵润扬大桥酒店）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3月11日

至2019年3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B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选举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	√
1.01	选举谢树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
1.02	选举李越冬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	√
2	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相	√	√

	应及其他条款		
3	调整独立董事津贴	√	√

注：本次股东大会增补一名独立董事，由于有两名候选人，故采取差额投票选举，议案 1.01 和 1.02 是互斥议案，最多只能在其中的一项子议案投同意票。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01、议案 2 和议案 3 已经公司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9 年 2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议案 1.02 于 2019 年 3 月 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9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选举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1.01	选举谢树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02	选举李越冬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2	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及其他条款			
3	调整独立董事津贴			

特别提醒：本次股东大会增补一名独立董事，由于有两名候选人，故采取差额投票选举，议案 1.01 和 1.02 是互斥议案，最多只能在其中的一项子议案投同意票。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